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34
聯絡人：高瑞蓮
電 話：(02)77367823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三)字第10301342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3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實務案例研討會實施計畫(0134232A00_A
TTCH11.zip)

主旨：本部委託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03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
或性霸凌處理實務案例研討會計畫（如附件）」，請薦派
學校性平會業務承辦人員或相關委員會委員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本研討會係本部10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工作計畫，透
過各級學校調查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實
務案例研討，以協助學校人員釐清處理實務疑義，強化處
理知能。
- 二、本研討會分為國中小、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3場次，
均假國立清華大學教育館310會議室（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
段101號）辦理。請學校及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惠予參加人
員公差假與會，全程參加人員並核發研習時數7小時，報名
日期自即日起至103年9月29日（一）中午12時止，各場次
辦理時間如下（每校4名，學校自行薦送報名，依報名順
序，額滿為止）：

（一）國民中小學場次：103年10月4日（星期六）（5都及桃

花府 103/09/22



1030178304



園縣各薦派8名，其他地方政府各薦派5名；各國立國民小學每校2名參加）。

(二)高級中等學校場次：103年10月25日（星期六）。

(三)大專校院場次：103年11月1日（星期六）。

三、請於上揭時間於承辦學校網站 (<http://gencom.web.nthu.edu.tw/files/85-1099-136.php>) 填寫報名表單。本研習報名計畫並掛載於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gender.edu.tw/>) 研習活動區。

四、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派員參加國民中小學場次及高級中等學校場次，並核派人員主持該2場次綜合座談。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三市)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含附件)



裝

訂



線

